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製表日期：民國105/1/13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玄	105	速偵	26	不能安全駕駛	苗栗分局	朱○成	緩起訴處分
玄	105	速偵	27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陳○語	聲請簡易判決
盈	104	偵	4371	詐欺	林○男	蕭○方	不起訴處分
盈	104	偵	4371	詐欺	林○男	朱○廷	不起訴.緩起訴處分
盈	104	偵	5458	妨害秘密	苗栗分局	鄧○云	不起訴處分
荒	104	毒偵	1668	毒品防制條例	中高分檢	蔡○橙	緩起訴處分

備註：1、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2、您可以用"編輯"選項中的"尋找這個畫面的資料Ctrl+F"的功能來搜尋資料。

